

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06 學年度轉學考試簡章

一、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籍管理作業須知」及 107.01.02 國立苗栗農工 106 學年度轉學協調會議決議辦理。

二、招考一年級轉學生之科別及名額一覽表：

科別	森林科	生電科	園藝科	共計
缺額	3	2	1	6

三、報考條件：

(一) 報考資格：

- 1.高級職業學校或高級中學日夜間部一年級學生(含建教合作班、實用技能學程、進修部、綜合高中及二年級願意降轉的學生)。
- 2.五年制專科學校一年級學生(含二年級願意降轉的學生)。
- 3.凡具有前二項報考資格之在學學生，持學生證正本(需蓋當學期註冊章)才可報名，若為休學學生持有休學證明書者仍可報考。
- 4.以上報考不限類科。

(二) 年齡：報考學生不得超過二十二足歲(民國 84 年 8 月 1 日以前出生者不得報考)。

四、報名：

(一) 方式：親自或委託辦理(通訊報名恕不受理)。

(二) 日期：107 年 01 月 11~15 日(星期四、五、一)，上午 09:00~11:30，下午 13:30~16:00。

(三) 地點：國立苗栗農工行政大樓教務處(苗栗市經國路二段 491 號)。

(四) 報名程序：

1.填寫報名表：

107 年 01 月 04 日(星期四)起向本校警衛室索取簡章及報名表，亦可由本校網站下載簡章及報名表。考生必須用黑色或藍色原子筆正楷填明報考學校及科別，並在報名表上請家長簽名與蓋章，並填明詳細通訊地址。

2.填寫志願：

報考學生限填寫一個所希望就讀之科別，不得塗改(如有塗改請加蓋私章)，報名後不得變更。

3.繳驗證件：

- (1) 國民身分證或戶口名簿。
- (2) 在學生身份：繳驗學生證正本。
- (3) 休學生身份：繳驗休學證明書。

4.繳交文件：

- (1)報考學生之成績證明書、在校期間之獎懲紀錄。
- (2)切結書。
- (3)最近三個月內二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一式二張(自行黏貼於報名表及准考證上)。
- (4)二十八元之掛號回郵信封一個，填明收信人姓名及詳細通訊地址。
- (5)報名費新台幣陸佰元整。

5.領取准考證。

五、考試科目：

項目	考試科目	報考科別
筆試	(一)高職國文：東大版第一冊與基本語文能力常識。 (二)高職英文：龍騰版第一冊 L1~L6。 (三)高職數學：直角座標系、直線方程式、三角函數、向量。	森林科 生電科 園藝科
面試	自我介紹、報考動機、學習規劃...	森林科 生電科

六、考試日期：107年01月25日(星期四)9:00~12:00。

七、考試時間：國文：09:10~10:00

英文：10:10~11:00

數學：11:10~12:00

面試：14:10

◆提醒事項：

1.務請攜帶具照片可供身份識別之雙證件(國民身份證、全民健保卡或學生證)。

2.請務必攜帶原子筆與 2B 鉛筆應考。

八、試場配置：

試場為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地址：苗栗市經國路二段 491 號，

電話：037-329281#209、210。

試場配置於 107 年 01 月 24 日(星期四)，下午 15:00 前公佈於本校行政大樓公佈欄與本校網站最新消息。

九、錄取方式：

(一)總成績計算：

1.同時考筆試與面試之科別，總成績計算比例為國文(20%)、英文(20%)、數學(20%)、面試(40%)。

2.僅考筆試不考面試之科別，總成績為國文、英文、數學三科成績加總。

(二)錄取名額以公告缺額為準，按總成績高低順序分發，但其中有一科成績零分者，不予錄取，總成績相同時參酌順序：面試(僅考筆試之科別不採計)、數學、國文、英文。

(三)考試成績評定後，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決定最低錄取標準，**若未達錄取標準，得不足額錄取**；並於 107年01月31日(星期三)，下午 15:00 前於本校網站(www.mlaivs.mlc.edu.tw)公告錄取名單。錄取報到與相關注意事項連同成績單一併寄發。

十、報到時間：107年02月02日(星期五)，上午9:00~11:00，逾時未報到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十一、經錄取之學生必須繳交成績證明書或轉學證明書，經學分認定後，若仍有未修足之科目及學分應按相關規定補修。

十二、依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第 2 點規定，學生因重讀、轉學或復學後，依其條件得申請本辦法第四條附表一或附表二之學費補助額度優於原學期已申請之學費補助者，得就扣除原學期學費補助額度後之差額申請補助。

十三、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照『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籍管理作業須知』暨有關規定辦理。